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校长办公室

苏财院办〔2023〕4号

关于开展2023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中心）、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扎实推进教育系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教发厅函〔2023〕11号）、《江苏省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3年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苏安办〔2023〕9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全省教育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苏教安函〔2023〕6号）要求，决定在全校范围开展2023年“安全生产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全校师生员工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2023年6月6日—6月30日

四、活动内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活动

各党总支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师生员工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安全红线重要论述，通过中心组学习、专题研讨、集中宣讲、培训辅导等多种形式，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公开课”“主题班会”等学习活动，持续推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入脑入心、见行见效，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全力维护校园平安稳定。

（二）聚焦安全生产重点领域，持续强化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各单位（部门）要围绕全省和教育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要求，全力抓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积极组织宣传报道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带头研究组织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进展情况。各单位（部门）认真组织开展“事故隐患大扫除”活动，梳理各类安全风险部位，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两个清单”，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台账、落实责任、细化措施、明确时限，确保全面整改落实。

（三）坚持全员参与，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各单位（部门）要根据本单位或所负责业务领域的安全特点至少组织一次事故应急演练，重点针对消防安全、实验室及危化品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公共卫生安全以及地震逃生、防溺水、防踩踏等开展科普知识宣传和场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演练、自救互救等活动，进一步优化应急预案、完善应急准备，强化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可操作性和实用性，切实提升师生员工应急避险逃生和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四）创新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6月16日“安全宣传咨询日”前后，国务院、省、市安委办将开展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

咨询活动,各单位(部门)要积极组织师生参与“主播讲安全”、“专家远程会诊”、“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自救福利大派送”等全国性活动。各单位(部门)要创新开展师生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集中宣传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方法。要充分利用单位网站、LED 电子屏、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或社交媒体,广泛深入开展宣传,在单位所负责区域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形成强大宣传声势,向广大师生普及防自然灾害、防溺水、防火、防震、防人身伤害、交通安全、食品安全、心理健康等安全知识。(安全生产月活动宣教作品和相关活动参与方式请登录官网<https://www.anquanyue.org.cn/>下载和查询)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安全生产月”活动作为一项全国性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对普及师生员工安全知识、强化安全意识、提升安全素质、营造校园安全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各单位(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安全生产月”活动,专题研究细化活动方案,科学组织实施。

(二)强化重点,确保活动实效。各单位(部门)要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为总抓手,紧紧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把活动与高质量平安校园建设、毕业生离校、暑假前安全检查等工作紧密结合,切实达到活动实效。

(三)加大宣传，营造浓厚氛围。各单位（部门）要重视舆论宣传，开展贴近师生、贴近实际的宣传教育工作，积极主动宣传活动进展和成效，广泛发动师生积极参与，不断提高活动覆盖面、影响力和感染力，推动“人人都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观念入脑入心。

各单位（部门）在“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好的经验做法，请以视频、图片和文字形式及时报送学校办公室；各责任部门对照 2023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完成规定任务，并填写表格内容，连同图片、文字总结材料，于 6 月 28 日前报送办公室。联系人：林森，邮箱：41953900@qq.com。

附件：2023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任务统计表

